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  
Ma Kam Ming Charitable Foundation  
Ma Chan Duen Hey Memorial College

活動通函第 017/024/2017-18 號

敬啟者：

中一級「一人一制服計劃」取錄通知信函

為配合本校 2017-18 學年增加多元學習時數及培育學生自律成長的關注事項，每名中一級同學將成為學校其中一隊制服團隊的隊員。甄選是依據學生意願，並以各制服團隊男女學生比例及總人數等因素作考慮。

現特函通知，貴子弟 \_\_\_\_\_ 中一 \_\_\_\_\_ 已被取錄成為 基督少年軍 / 紅十字會 / 童軍 的隊員。各制服團隊一般常規集會日期、時間及地點如下：

- (1) 基督少年軍：逢星期二\*，16:00 – 17:00，禮堂  
第一次常規集會日期：3/10
- (2) 紅十字會：逢星期二\*，16:00 – 17:00，活動室  
第一次常規集會日期：3/10
- (3) 童軍：逢星期五\*，16:00 – 17:00，活動室  
第一次常規集會日期：6/10

\*註：如需配合總會活動日程，常規集會日期會隨時調動。每次活動之詳情將會臚列於「制服團隊集會表列」上，並張貼在學生手冊第 84 頁筆記頁內。

(所有由學校發出之通告，必須蓋有校印，方為有效。)

此致  
貴家長/監護人

校長 彭志遠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

----- ✂ ----- 【 回 條 】 ----- ✂ -----  
(活動通函第 017/024/2017-18 號)  
(請於 15/9/2017 或以前將回條交班主任彙收)

敬覆者：

本人已知悉^並同意敝子弟 \_\_\_\_\_ 中一 \_\_\_\_\_ 班( ) 參加「一人一制服計劃」的 基督少年軍 / 紅十字會 / 童軍 活動，並確保其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活動必須具備的要求及囑咐其遵守紀律和注意安全。

^(是次活動為課程學習活動，同學必須參加，惟如 貴子弟因特別情況而不適合參與，請於 15/9/2017 或之前以書面詳述原因提出申請，並將函件交予班主任轉交學校。)

此覆  
馬錦明慈善基金馬陳端喜紀念中學彭志遠校長

家長/監護人簽署： \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 \_\_\_\_\_

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

本校網址：<http://www.mcdhmc.edu.hk>